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United Laborato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33)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入	2,076,173	1,971,720	5.3%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419,661	545,276	(23.0%)
除稅前溢利	200,800	367,975	(4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34,445	300,039	(5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1.2 港仙	25.0 港仙	(55.2%)

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2,076,173	1,971,720
銷售成本		<u>(1,334,096)</u>	<u>(1,182,808)</u>
毛利		742,077	788,912
其他收入	5	13,200	16,248
銷售及分銷成本		(349,909)	(270,603)
行政開支		(126,844)	(105,980)
其他開支		(27,652)	(8,915)
財務成本	6	<u>(50,072)</u>	<u>(51,687)</u>
除稅前溢利		200,800	367,975
稅項	7	<u>(66,355)</u>	<u>(67,93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8	<u><u>134,445</u></u>	<u><u>300,039</u></u>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表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13,135	126,8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u><u>147,580</u></u>	<u><u>426,871</u></u>
每股盈利 - 基本	10	<u><u>11.2 港仙</u></u>	<u><u>25.0 港仙</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816,682	3,466,393
預付租金		125,323	131,921
商譽		3,441	3,428
無形資產		3,620	3,935
購買物業、廠房及機器訂金		71,566	128,319
可供出售投資		-	-
遞延稅項資產		13,182	6,249
		<u>4,033,814</u>	<u>3,740,245</u>
流動資產			
存貨		637,965	773,99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訂金及預付款	12	1,339,091	1,198,190
衍生金融工具		-	3,240
預付租金		2,979	3,073
已抵押銀行存款		417,249	286,0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0,111	165,474
		<u>2,637,395</u>	<u>2,430,01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	13	1,463,935	1,509,928
應付稅項		39,407	32,836
借貸	14	1,539,212	1,350,850
		<u>3,042,554</u>	<u>2,893,614</u>
流動負債淨值		(405,159)	(463,60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28,655</u>	<u>3,276,644</u>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4	799,677	424,692
遞延稅項負債		44,903	35,457
		<u>844,580</u>	<u>460,149</u>
		<u>2,784,075</u>	<u>2,816,49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000	12,000
儲備		2,772,075	2,804,4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784,075</u>	<u>2,816,495</u>

附註:

1. 呈報基準

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撰。

2.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405,159,000港元，其中包括借貸1,539,212,000港元。本公司董事相信該等於報告期末計入流動負債之循環銀行貸款能夠於續期當日成功被續期。經計及本集團可動用之財務資源(包括內部資金)，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可滿足其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之現時所需，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貫徹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 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 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取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內置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5 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6 號	對沖海外業務淨投資 改進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 5 號修訂本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進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關於對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第 80 段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現時或過往會計期間之已呈報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往年度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表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若干詞彙變動（包括修訂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標題）以及導致若干呈報及披露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為有關披露之準則，規定經營分部須按分部間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之內部呈報財務資料之相同基準劃分。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分類報告」所釐定主要呈報分部（見附註 4）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並無導致本集團之呈報分部須重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借貸成本」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之所有借貸成本於其發生時列為支出。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取消了該準則之原版本下即時確認所有借貸成本為支出之選擇，而規定所有該等借貸成本須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之成本之一部分。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之過渡性規定，並於計算資本化開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時應用該經修訂會計政策。由於已修訂之會計政策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已被應用，是項變更對過往會計期間已呈報之金額並無構成影響。於本期間，並無資本化借貸成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就改進二零零八年頒佈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進二零零九年頒佈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業務合併 ¹

(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詮釋第 17 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⁴
—詮釋第 18 號	

¹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視適當情況而定)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轉讓生效。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 2008)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於變動時並無失去於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有關變動將列作股權交易入賬。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入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貨品之已收或應收淨額，再扣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u>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u>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貨品	2,076,173	1,971,720

本集團現有三個業務收入來源—(i)銷售中間產品(「中間體」);(ii)銷售原料藥(「原料藥」);及(iii)銷售抗生素制劑產品、非抗生素制劑產品及空心膠囊(合稱「制劑產品」)。該等收入來源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礎。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要求，確認經營分部必須以主要營運決策者(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並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本集團內部報告分類為基準。相反，其前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分類報告」則要求個別實體採用風險及回報方法，以該實體「對主要管理人員之內部財務呈報機制」作為起點，呈列兩套分部資料(業務分部及區域分部)。本集團過往以業務分部作為主要呈報模式。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釐定之主要呈報分部作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並無導致本集團之呈報分部須重整，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亦不會改變計量分部盈虧之基準。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間體 千港元	原料藥 千港元	制劑產品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340,713	992,027	743,433	-	2,076,173
分部間銷售	556,675	90,670	-	(647,345)	-
	<u>897,388</u>	<u>1,082,697</u>	<u>743,433</u>	<u>(647,345)</u>	<u>2,076,173</u>
分部溢利	<u>30,040</u>	<u>66,387</u>	<u>183,362</u>	-	<u>279,789</u>
其他未分類收入					2,297
未分類企業支出					(31,214)
財務成本					<u>(50,072)</u>
除稅前溢利					<u>200,800</u>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間體 千港元	原料藥 千港元	制劑產品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419,040	909,916	642,764	-	1,971,720
分部間銷售	408,540	120,947	-	(529,487)	-
	<u>827,580</u>	<u>1,030,863</u>	<u>642,764</u>	<u>(529,487)</u>	<u>1,971,720</u>
分部溢利	<u>101,147</u>	<u>164,941</u>	<u>156,696</u>	-	<u>422,784</u>
其他未分類收入					5,555
未分類企業支出					(8,677)
財務成本					<u>(51,687)</u>
除稅前溢利					<u>367,975</u>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不包括分配其他未分類收入、中央行政成本及員工成本及融資成本）。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以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之用。

5. 其他收入

	<u>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u>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177	4,911
原材料銷售	8,004	6,910
津貼收入	2,899	3,783
雜項收入	1,120	644
	<u>13,200</u>	<u>16,248</u>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指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利息。

7. 稅項

	<u>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u>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7,268	4,884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44,531	53,211
中國企業所得稅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3,284)	-
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變更（附註）	<u>15,327</u>	<u>-</u>
	<u>63,842</u>	<u>58,095</u>
遞延稅項		
應佔稅率變更	-	(813)
本年度	<u>2,513</u>	<u>10,654</u>
	<u>66,355</u>	<u>67,936</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利得稅率之最佳估計予以確認。回顧期內所使用之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 16.5%。中國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之最佳估計予以確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使用之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 25%（二零零八年：18%）。

附註：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珠海市萬邦藥業有限公司（「萬邦藥業」）按國稅法[2007]39 號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期優惠政策之通函原享有 18%之過渡期優惠稅率。萬邦藥業接獲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發出之繳稅通知，撤銷萬邦藥業有關之優惠稅率，並要求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改按 25%之標準稅率繳納稅項。過往年度少徵收之稅項開支 15,327,000 港元已於本期間之損益扣除。

8. 本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溢利已扣除(計入)：

撥回存貨撥備	(7,665)	-
呆賬撥備	1,606	2,613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6,389	123,093
攤銷：		
- 無形資產	1,025	1,150
-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金	1,375	1,371
	<u>168,789</u>	<u>125,614</u>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
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5 港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港仙)

<u>180,000</u>	<u>204,000</u>
----------------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本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00,000,000 股 (二零零八年：1,200,000,000 股)而計算。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本集團已支付 105,853,000 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7,943,000 港元) 於建造工廠廠房，及 394,366,000 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0,175,000 港元) 於添置在中國之生產廠房，以提升生產能力。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訂金及預付款

本集團通常給予貿易客戶平均30天至120天之信用期，亦可根據與本集團貿易額及付款情況對若干經挑選客戶延長信用期。應收票據平均90天至180天到期。

於各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0 至 30 日	355,694	217,571
31 至 60 日	196,155	162,033
61 至 90 日	5,359	59,459
91 至 120 日	838	3,440
121 至 180 日	72	3,246
超過 180 日	419	1,288
	<hr/> 558,537	<hr/> 447,037
應收票據		
0 至 30 日	71,373	93,362
31 至 60 日	134,275	75,233
61 至 90 日	116,396	125,347
91 至 120 日	138,782	122,536
121 至 180 日	211,316	225,019
超過 180 日	29,098	2,658
	<hr/> 701,240	<hr/> 644,155
訂金及預付款		
	<hr/> 79,314	<hr/> 106,998
	<hr/> 1,339,091	<hr/> 1,198,190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一般獲其供應商授予0日至120日之信貸期。於本報告期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0 至 90 日	563,403	475,476
91 至 180 日	168,541	256,842
超過 180 日	75,802	17,210
	<hr/> 807,746	<hr/> 749,528
應付票據		
0 至 90 日	99,590	145,466
91 至 180 日	124,458	159,551
	<hr/> 224,048	<hr/> 305,01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hr/> 432,141	<hr/> 455,383
	<hr/> 1,463,935	<hr/> 1,509,928

14. 借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693,257	1,342,134
具追索權的貼現票據	640,727	428,969
信託收據貸款	4,905	1,477
銀行透支，有低押	-	2,962
	<u>2,338,889</u>	<u>1,775,542</u>

分析如下：

有抵押	782,118	886,251
無抵押	1,556,771	889,291
	<u>2,338,889</u>	<u>1,775,542</u>

該等借貸須於下列期間支付：

須於要求時或一年內	1,539,212	1,350,850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406,981	136,645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	392,696	288,047
	<u>2,338,889</u>	<u>1,775,542</u>

減：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539,212)	(1,350,850)
於一年後到期的款項	<u>799,677</u>	<u>424,692</u>

若干銀行信貸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所有資產抵押作擔保。信託收據貸款由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銀行存款作抵押。

15.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因已訂約購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承擔為241,46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1,189,000港元)。

16. 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下列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之擔保：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37,309	897,499
預付租金	126,754	120,942
應收票據	66,402	122,249
已抵押銀行存款	417,249	286,045
	<u>1,547,714</u>	<u>1,426,735</u>

17.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均為董事。期內，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為 3,559,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26,000 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營業額約 2,076,2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971,7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5.3%。股東應佔溢利約為 134,4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300,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55.2%。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中間體、原料藥及制劑產品的分部營業額(其中包括分部間銷售)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 8.4%、5.0%及 15.7%。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的分部業績分別下跌 70.3%及 59.8%，及制劑產品的分部業績上升 17.0%。

回顧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環球經濟形勢仍然挑戰處處，但中國整體經濟積極創變，正處於企穩回升之際。期內，本集團堅持「不停產、不裁員、不減薪」的政策，員工的士氣進一步增強，為集團的發展建立了鞏固而強勁的基礎。本集團密切留意市場變化，把握國策機遇，採取果斷有效之措施，奠定了行業領先位置，為未來發展注入高增長動力。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整體銷售量取得理想突破，錄得歷史新高。環球金融海嘯對各國商品價格帶來負面影響，導致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價格較去年下半年度大幅下滑並影響本期間業績較去年度下跌。本集團主要三類產品中間體、原料藥及制劑產品之銷售量持續錄得增長趨勢，當中以制劑產品之銷售最為突出，主要由於本集團之制劑銷售隊增至約2,400人，大大提高制劑產品覆蓋率，促使銷售額明顯增加。與此同時，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之銷售額亦錄得增長。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度共有五個主要生產基地，包括香港制劑廠房、中山制劑廠房、珠海原料藥廠房、成都中間體廠房及內蒙古綜合生產廠房。五個生產基地相互配合，充份發揮綜合垂直一體化的生產模式，降低成本加強生產力，增強業內領先優勢。此外，銷售隊伍由二零零七年的約 800 人增至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約 2,400 人，大幅增加銷售網點，全方位推動由城市到農村之銷售增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 657,4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1,500,000 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計息銀行借貸約2,338,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5,500,000港元），全部借貸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並於五年內到期。其中約451,400,000港元的銀行借貸為定息貸款，餘額約1,887,500,000港元則為浮息貸款。董事預期所有銀行借貸將由內部資源償還或於到期時續借而為本集團持續提供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流動資產約 2,637,4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30,000,000 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約為 0.87，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約為 0.84。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總資產約 6,671,2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70,300,000 港元）及總負債約 3,887,1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54,800,000 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借貸減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比較總權益計算）約為 60.4%，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

47.0%。

貨幣兌換風險

本集團之採購及銷售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結算。經營開支則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計算。本集團已設立庫務政策以監察及管理所面對的貨幣兌換率變動風險。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沒有重大或然負債。

展望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度

展望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度，市場普遍相信環球經濟受金融海嘯的影響會漸漸退減，經濟運行將出現積極變化勢頭，對醫藥市場帶來正面刺激。隨著中國國務院推出之8,500億元人民幣醫療改革投資逐步落實到位，市場對醫藥的需求將大幅增加。本集團作為業內領先企業，擁有強大的銷售網絡及團隊，預期能取得較高市場份額，相信會明顯受惠。此外，國家新擬定的《國家基本藥物目錄(基層醫療機構部分)》，本集團之中間體、原料藥及制劑產品三大類主要產品被納入其中，預期對銷售額有積極影響。與此同時，市場相信醫療改革及《國家基本藥物目錄》的推行，將會加速醫藥行業內的整合，本集團作為業內龍頭企業，將會把握擴大市場佔有額的契機。

面對這些難得機遇，本集團會繼續關注市場變化，採取有效而及時的措施，奠定長遠增長勢頭。本集團將採取以下措施加強集團的實力，以提升股東回報：

1. 加強員工培訓，提高效率

我們的員工是本集團的最重要資產，因此本集團將加強員工培訓。一方面提升生產基地員工對工序流程、質量控制以至管理方面的認識及能力，以優化生產效率。另一方面亦投入資源強化銷售隊伍對產品功效認識、銷售及市場技巧、以及客戶關係管理能力，以更有效建立聯邦品牌知名度，提高銷售額。本集團亦建立了良好的員工升遷制度及人力管理制度，提升員工士氣，共同為集團取得豐碩的成果。

2. 開拓創新、節能減排、減低成本、提高效益

各生產基地嚴控成本，節能減排。一系列以高新科技控本增效、優化研發及生產的措施，目前已見成效。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會將控本增效列為重點項目之一，致力提高各廠房之生產效能及使用率，適當地擴建生產線，藉以提升本集團產品的毛利率。另一方面，本集團關注未來市場動態及需求，投入資源進行研發工作，藉以強化產品組合，以開拓創新的精神發展高利潤高需求新產品，以為股東爭取更大回報。

3. 加緊打造聯邦制劑品牌、電視廣告促銷非處方藥物

本集團於中間體及原料藥兩方面已建立了良好的信譽及品牌，並已於大城市奠定了聯邦制藥制剂產品的品牌。未來，本集團將進一步打造聯邦制藥企業及制劑品牌，以品質贏取口碑，以市場推廣策略贏取知名度。本集團將投入資源，有策略地進行包括產品廣告宣傳、店鋪宣傳等市場推廣，並加緊銷售團隊與代理商戰略合作，以建立企業及制劑品牌，從而取得卓越的品牌營銷效果。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動用資源在全國各地分階段投放電視廣告，配合店鋪宣傳，全力促銷非處方藥物，預期有關措施將使非處方藥物銷量大增。為配合廣告宣傳，本集團於全國藥店鋪貨網點數量已大幅增加，使本集團非處方藥物接觸每個國民，進佔全國各處市場。

4. 把握國策先機，繼續進佔社區及農村市場

國家醫療改革對社區及農村的扶助方向明顯，從經濟方面提升農村民眾生活水平亦是國策重點之一。有鑑於此，本集團早著先機，於去年下半年大量增聘前線銷售人員，並已完成一系列培訓工作，目前銷售團隊於社區及農村市場的銷售已見理想成績。管理層預期該市場將是本集團業績增長亮點，故會進一步投放資源，拓展全國各地的社區及農村市場，擴大本集團的領先及增長優勢。

展望未來，我們相信經濟環境好轉、國家醫療改革及扶農政策將為本集團帶來難得的機遇。憑藉優秀的管理層及員工團隊、高效能的生產設備及工序、強勁的銷售網絡、以及各位股東的支持，我們將能抓緊國策及市場變化帶來的每一個機遇，使聯邦制藥奠定長遠增長的勢頭。我們矢志成為中國以至世界最具規模的一流製藥品牌，並為股東帶來豐盛的回報，成為股東的驕傲。

僱員及酬金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大陸僱用約8,500名員工。員工之薪酬乃按基本薪金、花紅、其他實物利益及彼等之個人表現釐定。本集團亦有向僱員提供購股權計劃，而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員工授予購股權。自實施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為了股東利益而確保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採用和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中期業績公佈所涵蓋之期間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品文先生、黃寶光先生及宋敏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審閱及就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告)作出討論。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1)執行董事：蔡金樂先生(主席)、彭韙女士、梁永康先生及蔡海山先生；(2)非執行董事：蔡紹哲女士；及 (3)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品文先生、黃寶光先生及宋敏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蔡金樂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